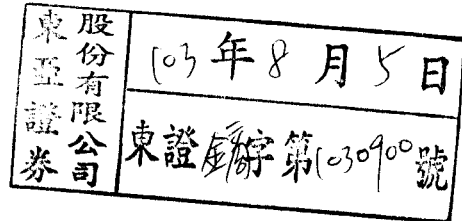


鋒裕環球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 110 信義路五段七號三十二樓之一
聯絡電話：(02)8101-0696 分機 698
傳 真：(02)8101-0690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7 月 31 日
發文字號：鋒裕投顧字第1030131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無



主旨：依據「境外基金總代理人及銷售機構應充分瞭解產品之具體作業規範」及「境外基金總代理人應有效管理銷售通路之具體作業規範」，謹通知鋒裕基金投資人須知之相關更新，詳如說明，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 鋒裕基金之投資人須知業於中華民國 103 年 7 月 31 日完成季度及相關更新並上傳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本次更新無影響現有投資人之任何權益。
- 二、 更新之投資人須知已依境外基金管理辦法上傳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投資人可於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或於近日內至本公司網站 (<http://www.pioneerinvestments.tw/>) 下載。

正本：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盛(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中國信託商業銀

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財商品部)、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安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東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瑞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遠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容海國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鉅亨網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英屬百慕達商中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國際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王可華

裝

訂

線